

天生的 掠奪者

Susan Brownmiller 著
鍾玲譯



奧斯卡出版社





作者蘇珊米勒是位新聞小說家，她的作品經常在紐約時報及其它許多高級雜誌發表。

200
476
178

天生的掠奪者

奧斯卡叢書之三・

□ 鍾 玲 譯
□ 蘇珊・布朗米勒 著



不准翻印



版權所有

天生掠奪者

③ 奧斯卡叢書

作者：Susan Brownmiller

譯者：鍾玲

發行人：鍾耀長

出版者：奧斯卡出版社

臺北郵政五三一三五—信箱

郵政劃撥帳號一〇六三五〇

電話：七九一五四七二

印刷廠：現太印刷有限公司

臺北市大理街五十六號

登記證：行政院新聞局

局版臺業字第一三六一號

初版：中華民國六十五年三月十五日

再版：中華民國六十五年三月二十五日

特價：新臺幣肆拾元

總經理：華一書局

臺北市信義路四段十四號

電話：七二一二五四八 七七一〇二九

(換調回寄請，誤錯訂裝或頁缺有如書本)

目 錄

前言·····	五
作者的表白·····	七
一、導言·····	一一
二、始作俑者：法律·····	一五
三、戰爭·····	二九
四、騷亂，有組織的屠殺與革命·····	九一
五、美國歷史中兩個值得研究的問題·····	一一五
六、警方登記有案的強暴者·····	一四一

七、種族問題·····	一七三
八、制度與權威的力量·····	一八九
九、希臘神話內的強暴者·····	二〇五
十、受害者：背景·····	二一五
十一、受害者：罪行·····	二二五
十二、婦女們的抵抗·····	二五一

前言

男人強暴女人，已成為全世界面臨的一項共同的社會問題。這種暴行存在已久，但是有系統的強暴研究，却不會得見。本書作者蘇珊·布朗米勒是第一位針對強暴問題做深入研究研究的學者，她藉著對歷史事實的深入探討，找出問題的癥結。

本書列舉了許多有趣的判例，內容扣人心弦，可讀性極高；它揭發了一、二次世界大戰中納粹、日寇凌辱盟國婦女的暴行，同時研究了原始男性為主的社會中，女性扮演的角色。由於作者研究的範圍甚廣，我們同時也可以獲得其它許多難得的知識。

作者的目的，並非控訴男性的暴虐，而是呼籲各界人士正視這個問題。希望經由本書的討論分析，能為這嚴重的社會問題，求取解決之道。本書也是目前美國暢銷書排行中的熱門讀物。

作者的表白

在寫這本書時，經常有人直截了當地向我提出一個問題：「妳有沒有遭強姦過？」我的答覆也是同樣的直截了當：「沒有。」

這種在許多地方，許多次的交談，似乎使發問人和我都不感滿意。當我想到這個問題時，我認為在與我交談的人方面，有種種不同的動機。對其中一些人來說，我覺得這是對「信任」問題的鋒利挑戰；如果妳既不是一個犯罪學家，又不是一個身受其害的人，怎麼會寫這樣一本書？對另外一些人來說，我感到懷疑的是，他們對這問題有一種對邏輯的奇怪歪曲。一個選上強暴作為寫作題材的女人，一定有一種不可告人的個人理由，一種陰森可怕的秘密，一種真實或出於想像的遭躡史，一種過去所受的創傷，一種難忘的回憶，一種使她心理反常的惡劣經驗，迫使她把一肚子的苦水公之於世。

事實是，從一九六八年起，我就有了就強暴問題寫一本書的腹案。當時我是在給一本雜誌寫

一篇文章，討論政治派別間的一個強暴案件。不過那個故事，我是以一個對強暴案持懷疑觀點的女人寫的，而今天我必須說，這種懷疑，這種嚴厲的「客觀性」，就是使我的那個故事能够發表出來的原因。雖然我爲那篇論文作了幾十次訪問，我既沒找到，也沒有打算跟實際受害者談話。我沒感到與她們之間有相似性，我也不曾公開或秘密地承認，發生在她們身上的事情，也多少有發生在我身上的可能。

我一直認爲自己是一個堅強的女人，雖然我了解，我所表現的倔強，是一種矯揉造作的姿態，一種戲劇性的勇敢。我富於爭鬭性，警覺性高，而且嘴巴不讓人。我自信懂得自己的心地，自信能堅守自己的原則。這常使我在政治方面的功夫比寫作還多。懂得自己的心地，我也懂得，一顆善良的心，必須具有伸縮性和虛懷若谷。年齡越大我就看得越清楚，絕對性的東西是很少的，事物有多種面目。

我對強暴所持的看法，與我通常關切問題的態度是一致的：比方說，我對民權運動採取立場，對辯護律師好用誇大言辭原因的了解，和每逢看到一個案件發生時，不問是非曲直，心理上對被告總是油然而生同情之心。我看不出有對自己的看法重加審查的必要，因爲我所敬重的人們採納了那些看法，因爲事情往往那麼錯綜複雜，總有些情節可以引起我情感上的共鳴。我從不會想到，這種態度是反女性的；也不是爲了這種態度會給我一種安全感。

因此，一九七〇年秋天的一個晚上，當我聽着一羣婦女朋友討論強暴問題時，我嚇得尖聲喊叫了起來。我知道強姦是怎麼回事，和不是怎麼回事。強姦是一種性的犯罪，一種不健全的心神失常的行爲。強暴基本上是一個女性沒有責任的問題，強暴是……呃，那是什麼呢？無論如何，我確實知道有關受強暴之害者的一些事情！婦女運動與強暴受害者是兩回事。強暴受害者是……呃，她們是什麼呢？她是些什麼人呢？

那天晚上，和許多其他的夜晚，以及許多個漫長的下午我懂得了，在遭強姦的人中間可能有所認識的女人——那些在討論會中，輪到她們發言時，能够一五一十把她們自己的經驗平心靜氣地說出來的女人。我領悟了那些身受其害女人的切身感受；同時也發覺自己是多麼糊塗，祇因爲不會發生在我身上，就根本否定這種威脅的存在，根本否定有發生在我身上的可能！我懂得了，我平素這種對強暴威脅一概加以否定的作風，對我的生活有着深深的影響。

我不是輕易地就能了解這個問題的。我爭論、對抗、嘲笑和否認。在安慰另外一些受害者時，我有了把強暴問題公開加以討論的主意。可是在討論會中，我不知道是否能使婦女們挺身而作出證。而且即使舉行了討論，也不知道會有什麼結果？基於「坐而言不如起而行」的觀念，我建議舉行一次強暴問題會議。會議與個人間的討論不同，會議需要客觀的資料、統計、調查和研究。我們會得出什麼結論，我不知道。那是一次由學術界著名之士主持的會議，我是由於心靈上的

不安，提出這一建議的，而以敬陪末座的心情廁身其間，結果使我得到了莫大的啓示。在那裏，在一所高級中學的禮堂內，我終於戰勝了自己對這個問題所存的恐懼心理，了解了自己過去的作風所犯的錯誤，打破了自己知識的堡壘。一些重要而平素害怕去想的事情，擺脫了教育對我不了解這些問題時所形成的桎梏——過去對男女關係、性、力量和權力的看法。沒人認為我是脆弱的，我發覺自己受女權運動姊妹們的驅使，對之加以正視。

我所以寫這本書，是因為我是一個改變了對強暴見解的女人。

蘇珊·布朗米勒

一九七五年二月於紐約市

一、導言

研究性失調的先驅，克拉夫特·艾賓，對強暴問題談得很少。他在著名的「性的精神治療」這本書中，對強暴行為和強暴者，僅草草地交待了一下。他引用確實的證據，向他的讀者報告說，大多數強暴者都是墮落份子和低能兒。就這麼作了概括論定後，克拉夫特·艾賓就對整個這件事兒洗了手，而把興趣轉向引發他幻想的拜物徒身上。

席蒙德·佛洛依特，他的主要著作發表的時間，比艾賓晚二十年到四十年，對強暴這個題目，也是噤若寒蟬。查看他的著作，我們找不出一段話，一篇分析，或一些對這個問題有所體認的文字。這位發明了男性生殖器秘密的精神分析之父，就我們所知道的來說，從未創導探討，就作為一種武器來說，男性生殖器在真實生活中的地位。這位大師所忽視的，他的學生們也未加理睬。

論

導

至於發展了「階級壓迫」的理論，並把「剝削」這類字眼套進日常字彙的社會主義理論家，

馬克斯、恩格斯和他們的許多同志與信徒們，對強暴問題也奇怪地保持沉默。

在他們當中，祇有奧古斯丁·柏貝爾想要掌握它的歷史重要性，以及它在階級形成、私有財產和生產手段中的地位。在「社會主義下的婦女」一書中，柏貝爾運用他的想像力，簡略地推測史前部落因土地、牛隻和勞動力所進行的戰鬪。

他用這樣的說明：「用於開墾土地需要的勞動力興起了。勞動力越多，產物和牲畜的財富就越大。這種鬪爭起先導致婦女的強暴，後來導致遭征服男人的奴役。婦女們成了征服者的勞工兼尋歡對象；她們的男人成了奴隸。」

這是倒果爲因的說法，他沒完全搞明白，而把對所擄獲婦女強暴的地位，放在尋求勞動力之次。不過那是一道啓示的曙光——一種恩格斯在他的「家庭的起源」中所沒達成的認識。

直到半瘋狂的天才威廉·萊奚，才對「男性的強暴意識」作了簡單的觀察。他在「性的革命」一書的首章中懸示一句成語，要求同時代的研究者作進一步的解釋。不過這種解釋當時不曾出現，而留給了後日的女權運動者。

今日，從事女權運動的婦女們，終於擺脫了「研究男人性特徵」的禁忌，堂堂正正地探索她們所受犧牲的道理和意義。我們研究中的問題的關鍵，是必須認清強暴的歷史過程，透過對這一問題的歷史分析，我們才能得到所需的答案。

男人在體型上強暴的潛能，和女人在體型上與之相應的脆弱性，是構成「兩性生理學」和「原始性行爲」的基本成份。若不是有這一生物學上的定律，也就是使兩個單獨的個體結合在一起，或使男性生殖器進入女性生殖器內，就既不會有我們所知道的性交，也不會有強暴問題了。

無可置疑的，在兩性結構的差異上，就明顯地存在着強迫性交的可能性。這一因素就足以促成若干男性強暴意識的產生。當男人發現他們可以強暴時，他們就幹了起來。後來，很久以後，在某種環境下，他們才終於把強暴看成一種罪行。

在原始男女所居住的草莽世界中，某個地方的某一婦女，對她的保持身體完整的權利，有了先見之明。在我的想像中，我可以描摹出她拚命抵抗加以維護的情景：在意外中認出某一個毛茸茸有兩條腿的人類，不是她所樂意與之結合的人時，第一個抓起石頭來扔的，可能是她，而不是男人。他一定會感到多麼驚奇，而且會引起一場完全出乎意料之外的衝突。腿快而又勇猛的她，會亂踢亂咬，邊推邊跑，但她總是無法以同樣的方式加以報復。

史前婦女意識中所產生的維護身體完整權利的模糊知覺，在侵襲她的男人心中，也一定引起了相等但却相反的反應。因為如果第一次強暴中的衝突，是由於女人加以拒絕引起的，那麼第二次時，無疑男人就會事先計劃好。可以想見的是，男人結盟的最早形式之一，可能是一隊從事劫掠的男人，對一個女人集體施暴。這麼做過以後，強暴不僅成了男人的一種特權，而且也是男

人對付女人的基本武器。男人以強暴作為達成他的意願的主要手段，而這也同時成了引起女性對男人恐懼的根源。這種不顧女人的拒絕和掙扎，而強迫進入她體內的行為，成了男人征服女人的便捷手段，也是男人表現其優越力量和大丈夫氣慨的自我考驗。

男人發現他的生殖器能夠作為一種產生恐懼的武器，可以與火和第一把粗糙石斧的使用，並列為史前時代最重要的發現之一。我相信，從史前時代到現在，強暴曾經發揮過極為重要的作用；它無非是男人蓄意使女人處於恐懼狀態的一種脅迫過程。

二、始作俑者：法律

從以「以眼還眼」為基礎的社會秩序創建以來，婦女在法律之前的地位，一直是不平等的。由於體型上的有利條件，男人是天生的掠奪者，而女人成了他們天生的掠奪品。

處在這樣的情形下，一方面，婦女的身體極易為男人所征服；而意義更重大的是，她根本無法作同樣的報復——以強暴對強暴。萬一有個女人異想天開，想把男人對付女人的手段如法泡製，因而進行一場肉慾的爭鬭；這樣做的結果是很明顯的，那必然是她的死亡或傷害，更不用提受孕，和生下一個需要撫養的孩子了。

對婦女來說，可採用的對策祇有一個。由於在體力上缺乏基本的反擊能力，在直接對抗上，婦女們頂多能夠作有限的防禦行動。但是她可以在掠奪她的男人中間，挑選出一些來作她的保護者。這就是她的生存之道，而危險的買賣契約也許就是這樣訂下來的。

女性害怕公開的集體強暴，而不怕自然的兩相廝守，做母親或愛的歸宿。這可能就是男人最